

福州市文化和旅游局收发	
收文编号	榕文旅收字 2122
收文时间	2023年7月7日

#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

## 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印发《2023年福建省全国导游资格考试实施方案》的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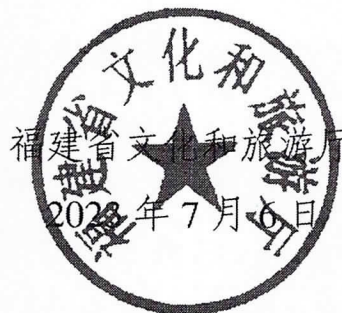
各设区市文旅局，平潭综合实验区旅游文体局：

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市场管理司关于组织实施2023年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的通知》（市场函〔2023〕24号）要求，现将《2023年福建省全国导游资格考试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做好宣传、报名等工作，并配合做好考务工作。

联系人：朱荔凡，联系电话：0591-83710958

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

客服电话：021-61948895



# 2023 年福建省全国导游资格考试实施方案

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市场管理司关于组织实施 2023 年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的通知》（市场函〔2023〕24 号）文件要求，2023 年全国导游资格考试定于 2023 年 11 月 25 日（周六）举行，结合我省实际，2023 年福建省全国导游资格考试实施方案如下：

## 一、报名条件

-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 （二）具有高级中学、中等专业学校或者以上学历；
- （三）身体健康；
- （四）具有适应导游需要的基本知识和语言表达能力。

## 二、报名程序

全国导游资格考试报名采取网上报名的形式进行，报名程序包括提交报名信息、报名信息审核、交费和下载准考证 4 个环节。

### （一）提交报名信息

2023 年 7 月 10 日 9:00 至 8 月 14 日 17:00，考生可通过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提交报名信息，网址为 <https://mr.mct.gov.cn>（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全国导游资格考试报名入口）。考生须上传符合要求的本人近期 1 寸白底免冠证件照片、身份证扫描件（包括正、反两面，考试日期须在身份证有效期内）、学历证书扫描件并填报信息，上传材料的具体要求参见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考生不得在多地重复报

名。

### **(二) 报名信息审核**

2023年7月10日9:00至8月21日17:00,各设区市(平潭)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对考生提交的报名信息进行审核。报名信息审核通过后,考生报名信息不再予以变更。

### **(三) 交费**

考生通过报名信息审核后交费,截止时间为2023年8月28日17:00。交费成功后,费用不予退还。

### **(四) 下载准考证**

2023年11月20日9:00起,考生可通过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下载准考证并自行打印。报名信息审核未通过或未交费的考生,不能下载准考证。

## **三、考试科目和考试大纲**

考生报考全国导游资格考试,须同时参加笔试和现场考试(面试)。已经取得“导游资格证书”,需转换其他语种的考生(以下称“加试考生”)仅须参加现场考试(面试)。笔试采取机考方式进行,科目为政策与法律法规(科目一)、导游业务(科目二)、全国导游基础知识(科目三)、地方导游基础知识(科目四),现场考试(面试)科目为导游服务能力(科目五)。其中,科目一、二合并为1张试卷进行测试,科目三、四合并为1张试卷进行测试,每张试卷满分100分,考试时间均为90分钟。现场考试(面试)按《全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现场考试工作标准(试行)》有关规定执行。2023年全国导游资格考试大纲可通过文化和旅游部政府门户网站([www.mct.gov.cn](http://www.mct.gov.cn))下载或海峡旅游人才网



(www.510hr.com) 查看、下载。

#### 四、考试时间和地点

##### (一) 考试时间

科目一、科目二	2023年11月25日 9:00—10:30
科目三、科目四	2023年11月25日 10:30—12:00
科目五	2023年11月25日下午 (具体时间参见准考证)

##### (二) 考点设置

全省设 10 个考点：福州、厦门、漳州、泉州、三明、莆田、南平、龙岩、宁德和平潭综合实验区，考生报考时请选择所要报考的考点进行报名。考试语种分为中文和外语，其中外语类包括英语、日语、俄语、法语、德语、西班牙语、朝鲜语、泰语等。

##### (三) 现场考试

现场考试（面试）以人机考试方式进行，委托第三方机构根据考试大纲和《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现场考试工作标准（试行）》组织。考试时间为 40-55 分钟，考试地点为教学机房，具体考试安排以准考证所示为准。考生凭二代身份证原件、准考证进入考场参加考试，证件不齐者不得进入考场。

1.现场考试满分为 100 分，考试系统按照中文类、外语类考生类别。具体考试要求如下：

(1)景点讲解环节：中文类考生在指定的全省 13 个景区(福州三坊七巷、厦门鼓浪屿、漳州南靖土楼、泉州清源山、莆田湄洲妈祖祖庙、三明泰宁大金湖、龙岩古田会议会址或永定土楼、

南平武夷山、宁德白水洋或太姥山、平潭石牌洋或坛南湾)中抽取1个景点进行模拟讲解,考试内容可参考《福建省主要景区景点讲解词》。外语类考生在指定的全省5个景区(福州三坊七巷、厦门鼓浪屿、福建土楼(漳州南靖土楼或龙岩永定土楼)、泉州海丝文化(清源山或开元寺)、南平武夷山)中抽取1个景点进行模拟讲解,考试内容可参考《福建省导游英语》和《福建省导游日语》。

(2) 知识问答环节: 主要包括综合知识、导游规范、应变能力三个方面内容。考试内容以《导游服务能力》为准。

(3) 口译环节(仅针对外语类考生): 考查外语类考生在中文和外语之间口头互译的能力。

(4) 语言与仪态: 考察考生的语言能力、仪容、仪表、仪态及其运用等。

2.各设区市文化和旅游局、平潭综合实验区旅游与文化体育局导考办在省文旅厅导考委的具体指导下,负责辖区内考生的现场考试工作。阅卷考评员由省文旅厅从师资库中随机抽取。

3.2023年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福建考区)现场考试流程,可通过海峡旅游人才网([www.510hr.com](http://www.510hr.com))下载考试模拟练习盘观看。

## 五、收费标准

根据相关规定,2023年导游资格考试费每人320元(加试考生每人120元)。

## 六、考试结果公布

考生的考试结果以笔试成绩、现场考试(面试)成绩和总成

绩均满足划线要求为合格。加试考生的考试结果以现场考试（面试）成绩满足划线要求为合格。考生的考试成绩当年有效。

2024年3月11日9:00起，考生可登录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网上报名系统查询考试结果。

### **七、考试结果复核**

考生需要对本人考试结果进行复核的，可自考试结果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省级导游人员等级考核评定办公室提出复核申请。复核结果为最终结果，不予再次复核。考试结果复核工作按《全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办理。

### **八、证书核发**

对考试合格的考生，由各设区市（平潭）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负责发放“导游资格证书”。考生领取证书需提供与报名信息一致的材料原件，供发证人员核验。

### **九、其他事项**

#### **（一）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报考要求**

1.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公民报考全国导游资格考试，按《关于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中的中国公民报考全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有关事项的通知》（旅办发〔2008〕174号）有关规定执行，报名过程中也可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港澳居民居住证供资格审核。

2.台湾居民报名参加全国导游资格考试，须提交中华人民共和国台湾居民居住证或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供资格审核。台湾居民参加全国导游资格考试的其他要求与大陆地区考生相同。

#### **（二）中等职业学校旅游类专业报考要求**



2024届中等职业学校旅游类专业毕业生可以报名参加考试，考试合格且取得毕业证书，方可领取“导游资格证书”。

## 十、培训、教材及考务

坚持“培训自愿”及“培训和考试分开”的原则。各设区市不能直接承担导游资格考试的考前培训工作，但要选择和委托有良好教学条件和师资力量的旅游院校或培训机构承担考前培训任务，并向省文旅厅导考办报备。承担导游资格考试考前培训的单位不得承担导游资格考试的考务工作及现场考试工作。

2023年全国导游资格考试不指定参考书目，更多信息请登录海峡旅游人才网（[www.510hr.com](http://www.510hr.com)）或关注微信公众号“海峡文旅人才”查询。

2023年导游资格考试考务工作由福建省文化和旅游厅导考委负责，福建海峡旅游人才发展中心组织实施。

## 十一、有关要求

各设区市（平潭）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要高度重视考试工作，加强管理、落实责任、严肃纪律，确保2023年全国导游资格考试顺利举行。

**（一）加强考试管理。**各设区市（平潭）要加强对考试工作的全过程管理，严格报名信息审核工作，规范行政审批程序，切实维护好考试的公平性、公正性和权威性。

**（二）落实考务责任。**各设区市（平潭）要进一步落实考务责任，强化履责意识，提高履职能力。对在考试组织特别是疫情防控工作中玩忽职守、失职渎职、推诿拖延、擅离职守、隐瞒实情、漏报谎报等违反相关规定的单位和个人，严肃问责追责并予

以通报。构成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三）严肃考风考纪。**各设区市（平潭）要采取有效措施防范考试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对于考试中出现的违规违纪行为，一经查实立即依规予以严肃处理。